2019年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2019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的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广州市有关林业和园林绿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制定全区林业和园林绿化中长期发展规划、专业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统筹组织实施；承担生态文明建设有关工作。

2.负责提出林业和园林绿化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编制部门预算并组织实施；承担林业和园林绿化建设资金筹措、计划分配，依法监管林业和园林绿化建设资金及其他有关资金，参与编制政策性森林保险、森林专项贷款计划；指导和监督本系统的财务、统计、审计等工作。

3.统筹、指导、监督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拟订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森林、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组织、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组织、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开展退耕还林，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负责监督管理石漠化沙化防治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4.统筹、指导、监督城乡绿化美化。统筹和组织实施园林绿化重点工程。组织实施林业和园林绿化工程，负责城市道路绿化

带、绿化节点的建设工作。组织、协调重大活动的绿化美化及环境布置工作，统筹全区绿道建设。

5.统筹、指导和监督林业园林绿化管理工作。组织全区公共绿地、绿道的养护和管理，统筹绿化应急抢险工作。统筹、指导花城建设行动有关工作。

6.统筹、指导和监督森林资源保护管理工作。负责林业和园林绿化各项行政许可事项的审核、审批和后续监管工作。组织、指导、执行森林采伐限额，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本行政区域内生态公益林划定和公益林保护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国有森林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负责古树名木的保护管理。负责园林绿化和森林资源的调查评估、动态监测和统计分析。负责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

7.统筹、指导和监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管理工作。组织、协调、指导、监督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和开发利用；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

8.统筹、指导和监督湿地资源的保护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指导、落实湿地保护标准，规范湿地管理。指导、落实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指导建设湿地保护小区、湿地公园，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9.统筹、指导和监督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建设和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指导、实施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的设立申报、规划、建设和特许经营等工作。负责区政府直接行使所有权的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10.负责推进林业和园林改革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组织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和林权流转工作。拟订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协调开发森林体验、森林康养和生态教育等生态服务产品。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指导林场、苗圃场的建设和管理。

11.组织协调和指导林业、园林花卉产业发展，拟订林业、园林花卉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林业、园林花卉基地的建设和综合开发，发展林业和园林生态旅游，推进花卉产业发展。负责林业和园林绿化企业的资质管理，规范林业和园林绿化市场的管理，培育和扶持林业、园林绿化龙头企业发展。

12.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负责林木种苗、草种管理。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调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监督管理林木种苗、草种质量及其生产经营

行为。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13.指导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组织全区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依法行使相关行政执行监督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14.监督管理林业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园林绿化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区政府规定的权限，审核区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监督指导林区公路建设和管理。

15.负责林业科技、宣传教育、交流与合作工作。指导全区林业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开展林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相关工作。

16.完成区委、区政府、上级林业和园林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17.职能转变。区林业和园林局应当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地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国家公园体制。

18.区林业和园林局由规划和自然资源部门统一领导和管理。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2019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3 个，包括局本级

和下属12个预算单位，分别是：广州市增城区森林公安分局、广州市增城区林业资源综合管护中心、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结算中心、广州市增城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广州市增城区增江木材检查站、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工程建设服务中心、广州市增城区城市园林绿化管护中心、广州市增城区自然地保护中心、广州市增城区大封门林场、广州市增城区兰溪林场、广州市增城区太寺坑林场、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科学研究所。

第二部分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2019年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003.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261.47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355.86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55.48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1532.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1587.34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16956.3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21391.1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385.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42264.74	**本年支出合计**	49	42264.74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0.00
总计	26	42264.74	**总计**	52	42264.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2264.74	42264.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55.86	355.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55.86	355.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55.86	355.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48	55.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47.28	47.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8	文化活动	47.28	47.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8.20	8.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8.20	8.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2.91	1532.91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2264.74	42264.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32.91	1532.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47.53	447.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8.07	148.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7.65	367.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9.66	569.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87.34	1587.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5.84	15.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5.84	15.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71.50	71.5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2264.74	42264.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3	自然保护区	71.50	7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1500.00	1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1500.00	1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956.30	16956.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14.96	11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14.96	11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799.75	5799.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799.75	5799.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80.12	78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80.12	780.12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2264.74	42264.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087.70	9087.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328.85	7328.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758.85	1758.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173.77	1173.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173.77	1173.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1391.10	21391.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1391.10	21391.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3400.04	3400.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6.97	146.97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2264.74	42264.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640.91	164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培育	1806.63	1806.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435.65	43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71.38	71.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8625.67	8625.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402.91	402.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12	湿地保护	1.30	1.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83.57	83.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26	林区公共支出	198.93	198.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防灾减灾	1261.95	1261.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315.19	3315.19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2264.74	42264.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5.75	385.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5.75	385.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5.75	385.7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2264.74	7074.31	35190.43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55.86	0.00	355.86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55.86	0.00	355.86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55.86	0.00	355.86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48	0.00	55.48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47.28	0.00	47.28	0.00	0.00	0.00
2070108	文化活动	47.28	0.00	47.28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8.20	0.00	8.20	0.00	0.00	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8.20	0.00	8.2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2.91	1532.9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32.91	1532.91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2264.74	7074.31	35190.43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47.53	447.53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8.07	148.0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7.65	367.6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9.66	569.66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87.34	0.00	1587.34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5.84	0.00	15.84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5.84	0.00	15.84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71.50	0.00	71.50	0.00	0.00	0.00
2110403	自然保护区	71.50	0.00	71.50	0.00	0.00	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1500.00	0.00	150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2264.74	7074.31	35190.43	0.00	0.00	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1500.00	0.00	150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956.30	0.00	16956.3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14.96	0.00	114.96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14.96	0.00	114.96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799.75	0.00	5799.75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799.75	0.00	5799.75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80.12	0.00	780.12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80.12	0.00	780.12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087.70	0.00	9087.7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328.85	0.00	7328.85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2264.74	7074.31	35190.43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758.85	0.00	1758.85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173.77	0.00	1173.77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173.77	0.00	1173.77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1391.10	5155.65	16235.45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1391.10	5155.65	16235.45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3400.04	3400.04	0.00	0.00	0.00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6.97	146.97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640.91	1608.64	32.27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培育	1806.63	0.00	1806.63	0.00	0.0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435.65	0.00	435.65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71.38	0.00	71.38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2264.74	7074.31	35190.43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8625.67	0.00	8625.67	0.00	0.00	0.00
21302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402.91	0.00	402.91	0.00	0.00	0.00
2130212	湿地保护	1.30	0.00	1.30	0.00	0.00	0.0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83.57	0.00	83.57	0.00	0.00	0.00
2130226	林区公共支出	198.93	0.00	198.93	0.00	0.00	0.00
2130234	防灾减灾	1261.95	0.00	1261.95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315.19	0.00	3315.19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5.75	385.7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5.75	385.7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5.75	385.7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003.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0261.47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355.86	355.86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55.48	55.48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532.91	1532.91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587.34	1587.34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6956.30	6694.83	10261.4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21391.10	21391.1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385.75	385.75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42264.74	**本年支出合计**	50	42264.74	32003.27	10261.4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42264.74	**总计**	54	42264.74	32003.27	10261.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2003.27	7074.31	24928.9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55.86	0.00	355.86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55.86	0.00	355.86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55.86	0.00	355.8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48	0.00	55.48
20701	文化和旅游	47.28	0.00	47.28
2070108	文化活动	47.28	0.00	47.28
20703	体育	8.20	0.00	8.2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8.20	0.00	8.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2.91	1532.9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32.91	1532.91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47.53	447.53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2003.27	7074.31	24928.9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8.07	148.0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7.65	367.6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9.66	569.66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87.34	0.00	1587.3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5.84	0.00	15.84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5.84	0.00	15.84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71.50	0.00	71.50
2110403	自然保护区	71.50	0.00	71.50
21105	天然林保护	1500.00	0.00	150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1500.00	0.00	15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94.83	0.00	6694.83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14.96	0.00	114.96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2003.27	7074.31	24928.96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14.96	0.00	114.9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799.75	0.00	5799.7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799.75	0.00	5799.7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80.12	0.00	780.1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80.12	0.00	780.12
213	农林水支出	21391.10	5155.65	16235.45
21302	林业和草原	21391.10	5155.65	16235.45
2130201	行政运行	3400.04	3400.04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6.97	146.97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640.91	1608.64	32.27
2130205	森林培育	1806.63	0.00	1806.63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435.65	0.00	435.6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2003.27	7074.31	24928.96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71.38	0.00	71.38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8625.67	0.00	8625.67
21302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402.91	0.00	402.91
2130212	湿地保护	1.30	0.00	1.3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83.57	0.00	83.57
2130226	林区公共支出	198.93	0.00	198.93
2130234	防灾减灾	1261.95	0.00	1261.95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315.19	0.00	3315.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5.75	385.7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5.75	385.7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5.75	385.7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91.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4.56
30101	基本工资	1094.10	30201	办公费	116.95
30102	津贴补贴	2626.25	30202	印刷费	5.15
30103	奖金	0.72	30203	咨询费	4.05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1.22
30107	绩效工资	366.70	30205	水费	1.5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7.65	30206	电费	18.6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9.66	30207	邮电费	11.5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9	30211	差旅费	21.2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5.7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3.8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7.30	30214	租赁费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0.33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589.2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4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1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5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0.7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8.17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9.41
30309	奖励金	18.84	30229	福利费	73.3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0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1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6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7.5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502.25		公用经费合计	572.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3.83	0.00	41.10	0.00	41.10	2.73	41.43	0.00	41.09	0.00	41.09	0.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0261.47	10261.47	0.00	10261.4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0261.47	10261.47	0.00	10261.47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9087.70	9087.70	0.00	9087.7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7328.85	7328.85	0.00	7328.85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0.00	1758.85	1758.85	0.00	1758.85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1173.77	1173.77	0.00	1173.77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0.00	1173.77	1173.77	0.00	1173.7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9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499.94	499.94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47.87	47.87	0.00
1030222 森林植被恢复费	47.87	47.87	0.00
103022200 森林植被恢复费	47.87	47.87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180.25	180.25	0.00
1030501 一般罚没收入	180.25	180.25	0.00
103050199 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180.25	180.25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71.80	271.80	0.00
1030705 利息收入	6.99	6.99	0.00
103070599 其他利息收入	6.99	6.99	0.00
1030706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264.81	264.81	0.00
103070602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45	0.45	0.00

表 9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499.94	499.94	0.00
103070699 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264.36	264.36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0.02	0.02	0.00
1039999 其他收入	0.02	0.02	0.00
103999900 其他收入	0.02	0.02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2019年度收、支总计42264.74万元。与2018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2409.41万元，增长41.57%。主要是（1）政策性调整工资补贴，补缴了2014年10月至2018年12月单位部分的职业年金；（2）2018年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在2019年支付；（3） 2019年度新增实施政府投资重大项目建设工程，包括城区绿化行道树重剪更换工程、林场林区公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森林碳汇工程等。

收支总额与上年对比柱形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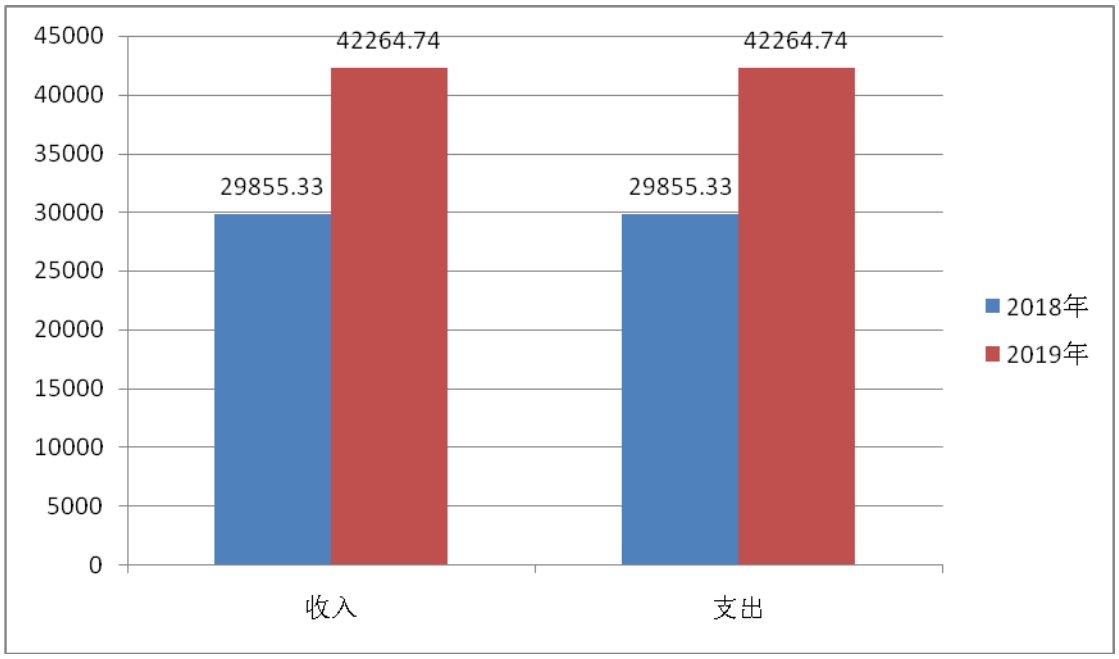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2019年度总收入42264.7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2264.7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2003.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299.88万元，增长35.02%，主要变动情况：（1）政策性调整工资补贴，补缴了2014年10月至2018年12月单位部分的职业年金；（2）2018年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在2019年支付。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261.4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109.54万元，增长66.80%，主要变动情况：2019年度新增实施政府投资重大项目建设工程，包括城区绿化行道树重剪更换工程、林场林区公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森林碳汇工程等。

3.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2019年度总支出42264.7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42264.7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7074.3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46.34万元，增长8.37%，主要变动情况：政策性调整工资补贴，补缴了2014年10月至2018年12月单位部分的职业年金。

2.项目支出35190.4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863.07万元，增长50.85%，主要变动情况：（1）2018年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在2019年支付；（2）2019年度新增实施政府投资重大项目

建设工程，包括城区绿化行道树重剪更换工程、林场林区公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森林碳汇工程等。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42264.7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2003.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299.88万元，增长35.02%；主要变动情况：（1）政策性调整工资补贴，补缴了2014年10月至2018年12月单位部分的职业年金；（2）2018年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在2019年支付；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261.4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109.54万元，增长66.80%；主要变动情况：2019年度新增实施政府投资重大项目建设工程，包括城区绿化行道树重剪更换工程、林场林区公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森林碳汇工程等。

（二）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2264.7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2003.2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7996万元，下降19.99%；主要变动情况：

（1）生态公益林补偿对象提供的银行账户有误，导致部分生态公益林补偿款未能按计划拨付;（2）个别项目结算送审资料存在争议,项目尾款需结转至2020年待结算评审工作完成后再支付；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261.4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0460.47万元，下降50.48%，主要变动情况：年中调整预算根据项目实际施工进度调减了后期进度款。

分功能科目看，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355.86万元，占0.84%，主要用于公园视频监控系统建设项目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47.28万元，占0.11%，主要用于森林旅游节增城分会场活动项目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8.2万元，占0.02%，主要用于重阳登山活动项目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447.53万元，占1.06%，主要用于2个行政单位退休人员住房补贴、慰问金等基本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148.07万元，占0.35%，主要用于11个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住房补贴、慰问金等基本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67.65万元，占0.87%，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共13个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社会保

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569.66 万元，占 1.35%，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共 13 个单位在职人员职业年金缴费；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15.84 万元，占 0.04%，主要用于森林公园绿化养护项目支出；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自然保护区（项）71.5 万元，占 0.17%，主要用于自然保护地优化整合项目支出；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森林管护（项）1500 万元，占 3.55%，主要用于森林碳汇工程项目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114.96 万元，占 0.27%，主要用于全区公园广场维护管理成本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5799.75 万元，占 13.72%，主要用于城区绿化和公园广场管护、景观林带绿化管护和绿道运营维护等管护类项目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780.12 万元，占 1.85%，主要用于城区社区绿化美化项目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7328.85 万元，占 17.34%，主要用于基本建设项目进度款支出，项目主要包括绿道建设工程、城区绿化行道树重剪更换工程、林区公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城区绿化和公园广场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工程等;城乡社区支出(类)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1758.85 万元，占 4.16%，主要用于基本建设项目进度款支出,项目主要包括林区公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1173.77 万元，占 2.78%，主要用于基本建设项目进度款支出，项目主要包括森林碳汇工程、景观林带建设工程；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3400.04 万元，占 8.04%，主要用于行政单位人员经费和机构运行支出，包括：（1）在职人员（含政府聘员）的工资津贴、社会保障费等工资福利支出；（2）办公场所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印刷费、手续费、办公设备维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劳务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46.97 万元，占 0.35%，主要用于森林公安分局协警员工资津贴、社会保障费等工资福利支出；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1640.91 万元，占 3.88%，主要用于 3 个国有林场人员经费和机构运行支出，包括：（1）在职人员（含护林员）的工资津贴、社会保障费等工资福利支出；（2）办公场所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印刷费、手续费、办公设备维护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劳务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培育（项）1806.63 万元，占 4.27%，主要用于基本建设项目进

度款支出，项目主要包括森林碳汇改造工程、植树造林绿化工程等；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技术推广与转化（项）435.65 万元，占 1.03%，主要用于园艺植物引种及推广、园林新品种推广项目支出；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71.38 万元，占 0.17%，主要用于野生动物资源普查救护和疫源疫病监测支出；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8625.67 万元，占 20.41%，主要用于生态公益林补偿及管护费用支出;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自然保护区等管理（项）402.91 万元，占 0.95%，主要用于森林管护区补贴、桉树林退出改造流转地租支出；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湿地保护（项）1.3 万元，占 0.00%，主要用于湿地公园建设项目支出；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执法与监督（项）83.57 万元，占 0.20%，主要用于公安执法办案工作支出；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区公共支出（项）198.93 万元，占 0.47%，主要用于景观林带地租款支出；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防灾减灾（项）1261.95 万元，占 2.99%，主要用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和森林防火基础设施支出；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3315.19 万元，占 7.84%，主要用于乡村绿化美化建设和植树绿化升级改造等项目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385.75 万元，占 0.91%，主要用于

13 个行政事业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2003.2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5.72%。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299.88 万元，增长 35.02%。主要原因：一是政策性调整工资补贴，补缴了 2014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2 月单位部分的职业年金；二是 2018 年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在 2019 支付。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支出（类）355.86 万元，占 1.1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55.48 万元，占 0.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532.91 万元，占 4.79%；节能环保支出（类）1587.34 万元，占 4.96%；城乡社区支出（类）6694.83 万元，占 20.92%；农林水支出（类）21391.1 万元，占 66.84%；住房保障支出（类）385.75 万元，占 1.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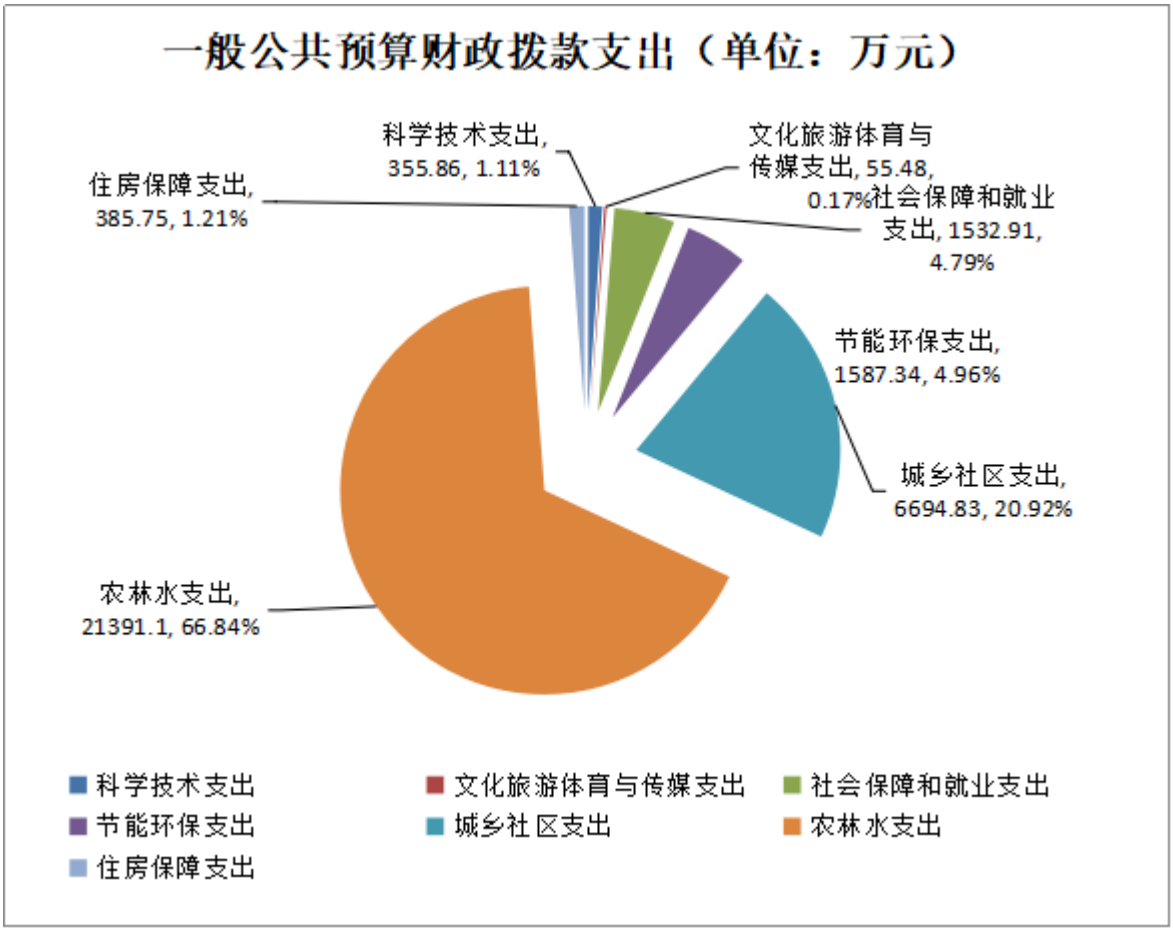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39999.27 万元，支出决算 32003.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01%。其中：

（1）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支出 355.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31%，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为当年据实列支数，未支付部分为公园视频监控系统建设项目尾款。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

化活动（项）支出47.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相关政策，年中调整预算追加森林旅游节增城分会场活动经费支出。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支出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预算追加重阳登山活动经费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447.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3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行政单位增加在职转退休人员，相应增加人员经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148.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8.5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退休人员死亡减少人员经费支出，二是决算数为当年据实列支数，未支付部分为结余资金，年中调整预算已核减此部分资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367.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8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行政单位增加在职转退休人员，相应减少在职人员经费。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569.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政策,年中调整预算追加2014年10月至2019年12月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15.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6%，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为当年据实列支数，未支付部分为森林公园绿化养护项目结余资金，年中调整预算已核减此部分资金。

（9）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自然保护区（项）支出7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相关政策，年中调整预算增加自然保护地优化整合项目支出。

（10）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森林管护（项）支出15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程施工进度年中预算调整追加森林碳汇工程进度款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支出114.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4.0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为当年据实列支数,未支付部分为公园广场电费节约支出形成的结余资金。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支出5799.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91%，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为当年据实列支数，未支付部分为城区绿化和公园广场管护项目12月管护费，年中调整预算已核减此部分资金。

（1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780.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政策，年中调整预算追加城区社区绿化美化项目支出。

（1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支出3400.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01%，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行政单位增加在职转退休人员，相应减少在职人员经费。

（1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146.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8%，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1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支出1640.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6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政策年中调整预算追加在职人员应休未休年休假工资报酬。

（1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培育（项）

支出1806.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1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因项目建设用地未落实暂缓实施2018年森林碳汇工程建设，年中调整预算已核减此部分资金，二是个别项目结算送审资料存在争议，项目尾款需结转至2020年待结算评审工作完成后再支付，年中调整预算已核减此部分资金，项目包括森林公园林分改造工程、松材线虫病林分改造工程、低效桉树林分改造工程。

（18）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技术推广与转化（项）支出435.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31%，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外上级部门年中追加安排资金。

（19）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支出71.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9.5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实际发生的野生动物资源救护和疫源疫病工作业务据实列支数，未支付部分为结余资金，年中调整预算已核减此部分资金。

（20）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支出8625.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52%，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生态公益林补偿对象提供的银行账户错误，需核实后才能拨付补偿资金，年中调整预算已核减此部分资金。

（2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自然保护区等管

理（项）支出402.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6.16%，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桉树林退出改造流转地租补偿对象提供的银行账户错误，需核实后才能拨付，年中调整预算已核减此部分资金。

（2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湿地保护（项）支出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6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湿地公园建设项目跨年度实施，待项目完成验收结算后支付剩余款项。

（2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执法与监督（项）支出83.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4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外上级部门年中追加安排资金。

（2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区公共支出（项）支出198.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26%，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景观林带管护项目第四季度管护费，需结转至2020年再支付，年中调整预算已核减此部分资金。

（2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防灾减灾（项）支出1261.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3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个别项目正在办理验收手续，未支付款为项目尾款，待项目完成验收结算后支付，年中调整预算已核减此部分资金。

（2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

支出（项）支出3315.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43%，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个别项目正在办理验收手续，未支付款为项目尾款，待项目完成验收结算后支付，年中调整预算已核减此部分资金，二是部分项目跨年度实施，按工程施工进度支付项目款项。

（2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385.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96%，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行政单位增加在职转退休人员，相应减少在职人员经费。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7074.3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432.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51%。主要原因：政策性调整工资补贴，年中调整预算追加了2014年10月至2018年12月单位部分的职业年金。

其中，人员经费6502.25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5891.9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10.33万元；公用经费572.06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564.56万元、资本性支出7.5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261.47万元。支出10261.47万元，与2018年度相比增加4109.54万元，增长66.80%； 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0460.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52%。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10261.47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7328.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1.86%，主要用于基本建设项目进度款支出,项目主要包括绿道建设工程、城区绿化行道树重剪更换工程、林区公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城区绿化和公园广场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工程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预算根据项目实际施工进度调减了后期进度款,包括城区绿化行道树重剪更换工程、挂绿湖工程重点区域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增城广场文化长廊及永久舞台升级改造项目、荔枝博览园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荔枝文化公园升级改造工程、增城广场升级改造工程、增城区白洞森林公园绿道建设工程等，已由区财政回收统筹。

（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1758.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4.71%，主要用于基本建设项目

进度款支出，包括林区公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预算根据工程施工进度调减了后期进度款，包括兰溪林场林区公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等，已由区财政回收统筹。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1173.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用于基本建设项目进度款支出，包括森林碳汇工程、景观林带建设工程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程施工进度年中调整预算追加了项目进度款支出。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41.43 万元，完成预算 43.83 万元的 94.5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41.09 万元，完成预算 41.1 万元的 99.9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34 万元，完成预算 2.73 万元的 12.45%。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41.09万元，占99.18%；公务接待费支出0.34万元，占0.82%。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机关及下属12个单位出国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1.0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2019年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41.09万元，2019年局机关及下属12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2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森林防火巡查、林区巡查、城区绿化巡查以及林业和园林绿化建设工作检查等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34万元。主要用于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餐费 。2019年，局机关及下属12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 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1次，接待人数共 11人，主要包括接待上级部门对我区公园广场管理、城市园林绿化、林业生态建设等方面的考察交流活动以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具体为餐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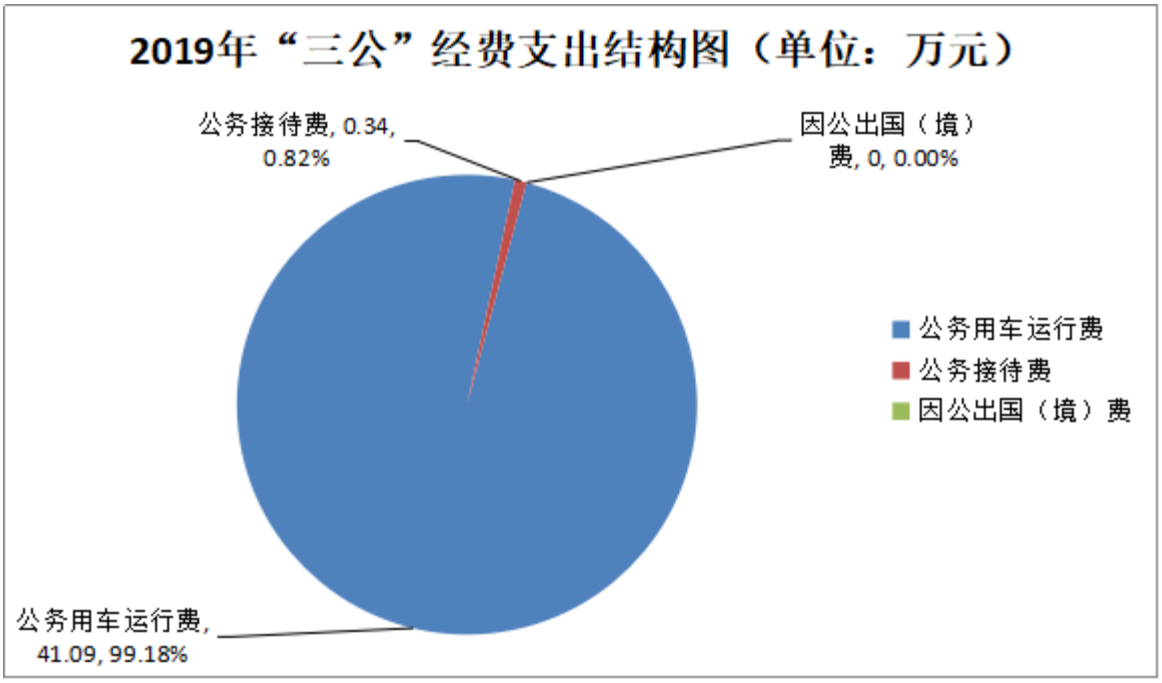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2019年度会议费决算0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无。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无。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15.5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03.28万元，增长33.07%。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根据财政部门每年制定的运行经费定额标准范围内的正常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6.01万元，其中：政府

采购货物支出166.0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40.8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4.9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2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4辆、执法执勤用车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9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经区车改办核定的车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499.94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499.94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0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00%，包括无；专项收入47.87万元，占9.58%，包括森林植被恢复费47.87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0万元，占0.00%，包括无；罚没收入180.25万元，占36.05%，包括其他一般罚没收入180.25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0万元，占0.00%，包括无；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271.8万元，占54.37%，包括其他利息收入6.99万元、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0.45万元、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264.36万元；捐赠收入0万元，占0.00%，包括无；政府住房基金收入0万元，占0.00%，包括无；其他收入0.02万元，

占 0.004%，包括其他收入 0.02 万元。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局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

组织申报 2019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226 项，申报覆盖率 100.00%，其中向社会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226 项，公开覆盖率 100.00%。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加强了项目前期的论证，减少了项目的盲目性，确保政府公共管理的顺利实施，同时，进一步完善了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和结果应用建立预算绩效约束机制，提升了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年中，对所有财政资金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共涉及资金 54079.02 万元，其中 500 万以上的项目 25 项、涉及资金 34590.16 万元。通过对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有效管理，为预算编制和调整提供重要参考依据，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产生了较大的促进作用。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局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19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255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00%，共涉及资金 35190.43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228 个，

共 24928.9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27 个，共 10261.47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局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我局在年度部门预算申报时，要求所有项目制定总体绩效目标、总体绩效指标、本年度绩效目标和本年度绩效指标。基本建设类项目立项均经过发展和改革局审核。从绩效管理的总体情况看，大部分项目绩效指标的设置较为合理，项目管理较为规范，项目产出和效益也达到了预期的目标。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我局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1）2019 年增城迎春花市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①项目概况

项目基本情况。花市主牌楼建设、搭建摊位、中心舞台、气氛灯饰布置和广播视频监控系统、人流量监控等。

项目资金情况。2019 年增城迎春花市资金项目预算安排 204.26 万元，实际支出 204.26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花市建设工程（含花市主牌楼建设、搭建摊位、中心

舞台、气氛灯饰布置和广播视频监控系统、人流量监控等）和花市活动工作经费（安保、卫生保洁、公告、宣传、公证、公众责任除、标识标志、指示牌等）。

②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一是筹办好2019年增城迎春花市的节庆工作，包括花市的筹划、组织、实施和管理工作；二是制定工作方案，完成迎春花市建设工程的规划设计、招标、建设等工作；三是统筹协调花市期间日常值班及管理工作；四是做好迎春花市举办期间的卫生保洁和安全保卫等工作。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已筹办好2019年增城迎春花市的节庆工作；二是已制定工作方案，完成迎春花市建设工程的规划设计、招标、建设等工作；三是已统筹协调花市期间日常值班及管理工作；四是已做好迎春花市举办期间的卫生保洁和安全保卫等工作。

一是，数量指标，年初指标值是建设花市主牌楼1座，指标值完成情况是已建设花市主牌楼1座；

二是，数量指标，年初指标值是人流量监控10万人次，指标值完成情况是人流量监控11.5万人次。

③存在问题。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

④相关建议。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科学、合理设置绩效指标。

（2）增城区城区绿化和公园广场管护项目（第二标段）养

护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①项目概况

项目基本情况。一是及时完成对城区绿化和公园广场范围内植株的日常管护工作，包括水肥施洒、植物修剪、病虫害防治、设施修复、治安保卫、卫生保洁等；二是做好日常管护管理质量考核工作，组织相关人员，成立检查评比小组，每月对绿化养护管理质量进行检查考核。

项目资金情况。增城区城区绿化和公园广场管护项目（第二标段)养护费项目预算安排337.78万元,实际支出337.78万元,预算完成率100.0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增城广场管护费支出。

②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根据省《城市绿地养护质量标准》有关规定，做好城区绿化和公园广场日常管护管理质量考核工作,组织相关人员，成立检查评比小组，每月对绿化养护管理质量进行检查考核。推行道路绿化、公园广场规范化管理，提高综合管理水平，创造优美环境，进一步提升城市绿化水平。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组织相关人员成立检查评比小组，每月对绿化养护管理质量进行检查考核。

一是，数量指标，年初指标值是对单独乔木5330棵、绿地乔木5016棵、绿地灌木8324棵、绿地养护面积175424㎡等绿化进行养护，指标值完成情况是已完成对单独乔木5330棵、绿地乔木5016棵、绿地灌木8324棵、绿地养护面积175424㎡等

绿化养护工作；

二是，社会效益指标，年初指标值是聘用绿化工（含保洁工）49 人，指标值完成情况是已聘用绿化工（含保洁工）49 人。

③存在问题。一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二是项目现代信息化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④相关建议。一是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科学、合理设置绩效指标；二是构建信息数据管理平台，实现智能化、信息化、动态化管理。

（3）义务植树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①项目概况

项目基本情况。每年植树节开展全民义务植树活动。

项目资金情况。义务植树经费项目预算安排 51.12 万元，实际支出 50.85 万元，预算完成率 99.47%。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种植绿化树支出。

②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符合有关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实际支出按照相关规定用于义务植树活动各个环节，按计划完成产出目标，带动全区在 3 月全民义务植树活动起到积极作用。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符合有关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实际支出按照相关规定用于义务植树活动各个环节，按计划完成产出目标。

一是，质量指标，年初指标值是项目合格率 100%，指标值

完成情况是项目合格率 100%；

二是，可持续发展指标，年初指标值是后续政策、资金是否可持续发展，指标值完成情况是政策、资金可持续发展，纳入常规工作。

③存在问题。公众满意度调查工作开展较困难。

④相关建议。满意度调查材料或公共属性分析结论等资料需进一步完善。

2.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

本年度本部门没有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开展绩效评价。

（四）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本年度本部门没有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42264.7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003.27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较好完成了 2019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政策）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table>
<tr><td rowspan="2">部门整体财政支出</td><td>支出总额（万元）</td><td>42264.74</td><td rowspan="2">部门整体预算完成率：</td><td rowspan="2">91.58%</td></tr>
<tr><td>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td><td>32003.27</td></tr>
<tr><td rowspan="2">年度目标</td><td colspan="2">部门整体支出目标</td><td colspan="2">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2">加快推进各项林业生态工程项目建设，完善林业基础设施，提升生态环境建设水平。全</td><td colspan="2">全面落实森林资源保护和发展目标责任制，加强完善森林资源保护和生态修复机制，大力推进生态景</td></tr>
</table>

	面实施林分改造和森林病虫害防治工作，进一步筑牢森林防护体系。继续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积极配合各项建设任务，加快乡村美化绿化、四旁绿化、绿道等建设和改造进度，做好2019-2020年绿道和立体绿化建设规划。	观林带、森林碳汇、森林进城围城、美丽乡村等重点生态工程建设。目前，全区林地面积(含市属林场)116.33万亩，占广州市林地总面积的27%，森林覆盖率(含市属林场)53.72%，建城区绿地率39.73%，绿化覆盖率45.82%，人均公共绿地面积22.55平方米，生态文明建设取得了显著成效。	
主要任务（重要事项）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任务（重要事项）涉及实际支付财政资金（万元）
推进森林碳汇工程	完成2019年林分改造任务15000亩，抓好2017-2018年碳汇林工程32000亩抚育和封育工作。	2019年完成林分改造任务15000亩，2017-2018年度完成碳汇林工程32000亩。	2999
推进乡村绿化美化工作	加快乡村美化绿化、四旁绿化进度，完成23个乡村绿化美化工程。	2019年度完成23个乡村绿化美化工程，其中打造仙村镇碧潭村、小楼镇小楼村、派潭镇湾吓村3个示范点。小楼镇成功创建“广东省森林小镇”。	1516
加强绿道建设管理	新建成绿道10公里,有自驾绿道、骑行绿道、徒步绿道三大特色功能绿道。	新建成绿道10公里，截至2019底，全区绿道总长达563公里,已建成白水寨乡村公园驿站、莲塘综合服务区、鹤之洲服务区等驿站24个。	1835
打造城区景观精品	组织开展庆祝新中国70周年园林景观布置工作，布置立体花坛建设工作，实施城区公园广场升级改造，完成城区时花更换工作。	布置立体花坛共27个，种植时花115000平方米。完成地铁增城广场段绿化建设、增城广场改造约8万平方米，进行了荔枝文化公园改造约5万平方米。完成城区两次时花更换，共计面积23800平方米。	2527
林业生态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完善林业生态基础设施建设，提高生态管理效能。	推动太寺坑林场和兰溪林场林区公路基础设施、荔枝博览园基础设施、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城区绿化行道树重剪更换工程等项目的建设,进一步丰富了生态管理模式,提高了管理效率。	4546
园林绿化管养	严格按照林业园林的管护细则,加强城区绿化管理，着力提升城市公共服务设施精细化品质化管理水平，推动城市环境实现整体跃升。	对我区城区绿地及生态景观林带绿化面积约635.4万平方米，乔木约16.8万株，灌木约10.5万株等绿化苗木进行管养。对城区主干道、公共绿地和公园广场绿化苗木进行全面修剪造型,共完成了乔木约9000株、灌木约5万株、地被色块（含草皮）近50万平方米的修剪工作。	3883

生态公益林补偿	通过实施该项目，并根据《广州市生态公益林经济补偿和管护经费管理办法》规定，对生态公益林进行经济补偿，开展巡山等管护工作，不断提高生态公益林的质量和效益，保障生态成效。	及时落实生态公益林补偿发放标准和补偿对象,对全区生态公益林进行管护,较好地开展巡山护林等管护工作,生态公益林区域内无采脂、开矿、采石、挖砂、取土、伐木或打树枝等违规现象，确保生态安全、保障生态效益。	8557

（一）2019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及完成工作后所取得的效果。

2019 年，区林业和园林局在区委、区政府以及上级林业园林主管部门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及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坚决担负起生态文明建设的政治责任。全面落实森林资源保护和发展目标责任制，加强完善森林资源保护和生态修复机制，大力推进生态景观林带、森林碳汇、森林进城围城、美丽乡村等重点生态工程建设。目前，全区林地面积(含市属林场)116.33 万亩，占广州市林地总面积的 27%，森林覆盖率(含市属林场)53.72%，建成区绿地率 39.73%，绿化覆盖率 45.82%，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22.55 平方米，生态文明建设取得了显著成效。

工作开展情况及主要事业成效：

1、依法推进林业资源保护开发，为我区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提供保障服务。积极推进林木林地审核审批，切实加强和规范林地管理，全力配合推进我区重点工程项目落地。2019 年在保障“西气东输三线闽粤支干线（广州-潮州段）工程项目”、“朱村街横塱村 159.057 亩教育科研用地项目”“龙城国际项目”等重点项目上，坚决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重点工程项目的有关部署，对照问题找办法，积极主动协调省、市林业主管部门，全面完成重点项目征占用林地手续，截至 11 月，争取上级审批林地面积共 118.0585 公顷。

2、创新森林资源管护机制，加快推进林长制试点创建工作。全面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探索构建权责明确、保障有力、监管严格、运行高效的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管理新机制，建立区、镇、村三级林长制体系，压实森林资源保护和发展目标责任，真正做到“山有人管，林有人护，责有人担”。不断加强林业生态保护，全面推进林业生态修复，率先实施天然林保护修复，提高预防治理森林灾害能力，探索创新森林管护机制，强化依法治林管理，逐步实现生态改善，绿色发展。同时，为进一步规范护林员的日常管理工作，我局印发了《关于规范镇街专职护林员队伍建设管理的指导意见》，并安装“两步路户外助手”系统，确保护林员管理工作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

3、切实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坚守林业生态安全生命线。本年度开展了全区森林防火规划方案的编制工作，建设了消防蓄水池50座、瞭望塔4个、防火公路62.91公里等一批消防设施。排查森林火灾工作隐患共82处，立即整改60处，按时整改22处，火灾隐患全部得到整治。在清明、重阳等重点时节期间坚决管住“五头一口”，专门成立工作组，开展森林防火宣传四入活动（入林区、入学校、入社区、入农户活动），印制《森林防火宣传小册子》、《森林防火一封信》及其它宣传资料共30万份，制作宣传拱门展架150个，悬挂防火宣传横幅600多条，增设防火宣传牌60个，进一步提高了群众森林防火意识。全区连续9年没有发生重大森林火灾。

4、重拳出击，依法打击破坏森林资源和野生动植物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野

生动物保护管理工作的通知》精神，迅速开展“护飞行动”，严格实行禁猎期和禁猎区的举措，严厉打击各种破坏森林资源和野生动植物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截至目前，共立各类林业案件140宗，发案率同比下降39.13%。办结/侦破案件共117宗，总破案率83.69%，破案率同比上升9.66%。

5、全面实施林分改造和森林病虫害防治工作，进一步筑牢森林防护体系。近年来，通过大力推进速生丰产桉树林和松材线虫病松林的退出和改造，种植乡土阔叶混交林，进一步改善了林分结构，完善了森林生态体系，提高了生态功能等级，增强了森林生态效能，受到广大群众的肯定和好评。2019年完成林分改造任务15000亩，2017-2018年度完成碳汇林工程32000亩，有效改善了全区生态环境，初步构筑起以连绵山体为主要框架的生态安全体系，逐步形成覆盖面广、系统功能良好的森林防护体。

6、提高乡村绿化美化水平，助推乡村振兴发展。结合名村名镇建设，积极探索建立城乡绿化建设的规范化、常态化，全力推进村庄绿化美化，营造乡村风景林、水源林，扩大山水林田湖的连片绿化。2019年度完成23个乡村绿化美化工程，其中打造仙村镇碧潭村、小楼镇小楼村、派潭镇湾吓村3个示范点。小楼镇成功创建“广东省森林小镇”。同时，广泛开展全民义务植树活动，使植树绿化工作真正做到下村、入户，绿色通道、绿色村庄、绿色景区建设全面推进，乡村绿化建设水平不断得到提高，城乡绿化一体化步伐明显加快。通过大力推进乡村绿化美化，增加森林景观点，提高村庄绿化率，优化了生活环境和休闲空间。

7、加强绿道建设管理，打造休闲精品线路。增城是全国绿

道建设的先行军,拥有完善的绿道网络。全区今年新建成绿道 10 公里，截至今年底，全区绿道总长达 563 公里，有自驾绿道、骑行绿道、徒步绿道三大特色功能绿道。它不仅是休闲康体的步道，也是旅游观光大道,更是绿色发展之道，增强了城市品位，改善了营商环境，提升了乡村经济。我区绿道将山边、水边、村边、果园、田园等生态廊道串联,把沿途的景点、人文景致、特色民宿、文化民俗、美食特产等串联,构成增城特色全域旅游，已建成白水寨乡村公园驿站、莲塘综合服务区、鹤之洲服务区等驿站 24 个,途经增江河两岸,连接鹤之洲生态公园、莲塘春色景区、小楼人家景区、白水仙瀑布风景名胜区、湖心岛景区等著名景点。

8、打造城区景观精品，提升宜居城市品质。一是大力组织开展庆祝新中国 70 周年园林景观布置工作，布置立体花坛共 27 个，种植时花 115000 平方米，充分展示了我区生态文明建设成就，在全区营造了热烈、祥和的节日氛围，得到了广大市民的赞誉。二是实施城区公园广场升级改造。完成地铁增城广场段绿化建设、增城广场改造约 8 万平方米，进行了荔枝文化公园改造约 5 万平方米。三是完成城区两次时花更换，共计面积 23800 平方米，种植了适合季节生长的孔雀草、夏槿等。在荔湖周边建设了 10000 平方米格桑花海，给增城城区增添了靓丽的一笔，逐步形成“四季常绿、处处鲜花”的城市美景。

9、加强城市绿化精细化管理，共创生态优美新增城。以开展创建干净、整洁、平安、有序的城市环境为抓手，紧紧围绕广场、公园、绿化带、绿道等重点区域，大力开展绿化区域清洁，垃圾、杂物和枯枝落叶清理等工作，并及时养护修剪，做到无缺

株、无枯萎、无黄土裸露。同时，为进一步巩固我区国家卫生城市成果，继续加强对增城广场、荔枝文化公园、增城儿童公园等主要公园和景区开展“每周一灭”的灭蚊行动，及时对各大小水池进行清洗、换水和清理水渍，从源头上防治蚊虫孳生，确保城市环境干净整洁，消除登革热传播风险隐患，防控传染疾病流行。

10、着力构建自然保护地体系，逐步增强生态效益。为解决自然地存在的规划不合理、权属不清、交叉重叠、管理机构和管理体制不健全、底册不清、保护和发展矛盾突出等问题，我局正在组织开展增城区 19 个区级以上自然保护地调查摸底工作及编制整合优化方案。目前，已完成 19 个区级以上自然保护地基本情况的系统录入和提交工作，并委托第三方完成了整合优化方案初稿的编制，现正在根据各镇街意见进行修编。同时，为充分发挥森林茂密、空气洁净、环境优美等生态资源优势，变森林资源为旅游资源，变“砍树”为“看树”，变“林场”为“公园”，大力规划建设最美森林公园和湿地公园。目前，已经相继建成了大丰门森林公园、太子森林公园、蕉石岭森林公园和增江鹤之洲、正果湖心岛湿地公园等一批森林公园和湿地公园并全部免费对外开放。通过以点带面、稳步开展建设，既保护生态环境，又推动我区公园建设和森林生态旅游业快速发展。

11、成功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营造浓厚节日氛围。一是成功举办 2019 年迎春花市活动，接待市民游客约 11.5 万人。二是安全有序地开展重阳节群众登高活动，接待市民群众约 1.8 万人。三是参加第二十五、二十六届广州园林博览会，增城园《百花崖影》作品获得第二十五届广州园林博览会（传统展园）二等

奖、第二十五届广州园林博览会（最佳奖项）最佳景观效果奖。增城园《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作品获得第二十六届广州园林博览会（海心沙主会场）大奖(最佳上境景点奖)；增城园《凝心聚力》作品获得第二十六届广州园林博览会（海珠广场分会场）银奖。

（二）本部门 2019 年度没有未完成的工作。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主要有：

1、森林资源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虽然我区森林面积总量大，森林覆盖率高，但质量达到生态公益林II级以上标准的比例还不够高。森林资源分布不均，森林资源保护压力大。

2、林业产业结构有待进一步调整。林业优势特色资源开发利用不充分，林业产业加工及森林旅游业等二、三产业发展水平有待提高，产业配套有待完善，林业对农民增收贡献率还是偏低。

3、城区园林绿化建设水平有待提高。目前，我区的城区绿化和公园广场设计和建设水平与市民日益提高的要求还有差距。在设计理念、景观搭配、艺术氛围和环境配合方面需要提升的空间较大。

改进和努力的方向：

1、实施最严格的资源监管。认真实施林业生态保护线，建立“全区林业一张图”，从制度上保护自然生态资源。切实加强林地监管，执行建设项目使用林地边界桩制度，加强国有森林资源保护监管。全面落实天然林禁止采伐政策，探索实施一般用材林过了成熟期才可采伐的措施。落实野生动植物保护措施，加强

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和救护工作。全面排查自然保护区内的存在问题，严肃查处区内各类违法违规活动。

2、培育森林休闲游憩康养新业态，继续推进创建广东省森林小镇。加快森林健康产业发展，加强我区唯一的省级森林公园广东省太子森林公园基础设施完善，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生态产品的需求。完善绿道和健康步道，形成森林康养慢行网络。加快森林康养发展的指导意见和规划的编制工作，引导森林康养新业态健康有序发展，把森林生态旅游和森林康养业打造成为我区重点旅游品牌。进一步加强宣传，推动森林城市建设向乡村延伸发展，努力构建“自然公园-城市公园-社区公园”三级公园体系，不断优化城市生态空间。

3、继续抓好城市园林绿化建设管理工作。对标广州中心城区、深圳经济特区的先进管理经验，实施城区绿化行道树重剪更换、增城广场文化长廊及永久舞台升级改造等工程项目建设。

4、持续推进乡村振兴发展。督促指导各有关镇街加快乡村绿化美化、四旁绿化、绿道等建设和改造进度，积极配合各项建设任务。

5、继续加强林业法律法规宣传。充分利用电视、农村广播、宣传标语等多种形式深入各村社，大力宣传林业法律法规，以及保护林地、绿地和自然保护地的重要意义，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的生态保护意识。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事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